（GF—2020—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洛宁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城中片区）弱电桥架工程项目一标段】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施工合同书

发包人（全称）： 洛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天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洛宁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城中片区）弱电桥架工程项目一标段

2. 工程地点：洛宁县境内

3. 项目编号：洛宁工施招标(2023)0276 号

4. 资金来源：专项债

5. 工程内容：桥架、路面开挖及恢复、龙门架等工程。

6. 工程承包范围：本招标项目施工图纸、答疑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 月 19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3 月 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规范、标准、规定﹂。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156 0072.39元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陆万零柒拾贰元叁角玖分 ；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合同价+变更、签证

五、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王义波

执业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豫241151581242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承包人严格按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承诺，科学合理安排施工，确保施工质量、施工进度、施工安全。

八、承包人责任

1.承包人必须按照投标文件规定的项目机构组成表的要求，将施工现场项目部人员组成名单及相关证书原件交招标人及监理人审查，并按规定进场到位，持证上岗。

2. 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图纸会审及设计交底会议，并做好会审记录的整理工作；及时上报拟定的施工方案或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总进度计划，并报发包人及监理单位审核批准。

3. 做好现场设备和材料的管理，参加竣工验收，编制竣工结算，汇总整理竣工技术资料并移交发包人。

4.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工程竣工未移交给业主前的保护工作。

5. 负责本工程施工期间的施工安全管理工作，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工作。承包人应按照有关规定严格实施安全防护措施，承担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6. 施工前承包人应按规定缴纳工程总造价 2%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和 3%的实名制用工保证金，并负责农民工工资的全额支付，不得拖欠，并承担由此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一切责任和相应的费用支出。该项款项存入业主开设得专户内，不得挪作他用。

7. 接受发包人派驻施工现场的代表对工程质量、安全及进度的合理要求并及时整改。

九、发包人的责任

1. 负责办理本项目的各种证件、批件等相关资料。

2. 负责三通一平、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承包人并进行现场交验。

3. 负责征地拆迁以及清除施工场地内的影响施工的障碍物，解决施工用地，为承包人提供具备施工条件的场地，满足施工运输需要的道路，确保施工期间的畅通。

4. 组织承包人和设计、监理等单位进行图纸会审，设计交底，并做好各方共同签署的交底会审纪要。

5. 督促监理审查落实承包人提交的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

6. 负责施工环境的协调、管理、验收、中间计量及变更、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工程价款的工作。

7. 发包人派驻的现场代表可对工程质量、安全及进度提出合理性要求并督促

承包单位限期整改到位，如不能整改到位，发包人的现场代表有权对承包人进行适当的经济处罚。

十、工程质量

1.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施工设计图纸、有关相关工程施工规范施工，各种材料试验、工序检验必须由监理人检查认可。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承包人对其施工的工程质量终身负责。

2.承包人必须接受监理人的监理，服从监理人的技术质量监督。

3.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标准的，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符合合同要求为止，由此造成的费用和工期的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4.承包人应严格按规范施工，履行各分部分项工程报验程序及隐蔽工程验收程序，未经监理人员及发包方代表认可，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5.承包人质量缺陷期为二年，竣工验收后起算。

6.质量缺陷期内，由于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承包人应自接到发包人通知后 三天内无条件进行保修，否则，发包人将自行组织力量整修，相关费用从承包人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属于设计或发包人使用及其他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承包人可以给予返修，责任方承担费用。

十一、安全责任

1.承包人应遵守工程技术安全生产管理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标准组织施工，承担安全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2.在施工现场涉及危险地区或需要安全措施防护施工时，承包人应做好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3.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十二、工程量确认和工程决算

1.所有发生的每项设计变更或工程签证中的工程量增减的确认，必须经发包人、监理人、承包人三方现场计量确认，否则发包人不予认可。

2.由于工程变更、签证引起的价款的确定方法：工程变更、签证的项目在原

清单中有单价的，采用原清单单价，清单中有类似单价的，参照、修改后执行，清单中没有相同或类似单价的项目，施工单位依据2016河南省安装定额和洛阳市有关文件，重新编制清单单价报发包人确认同意后，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

3.工程决算，工程竣工后由施工方依据工程变更、签证、计量认可单等内容编制工程决算，由发包方及审计部门进行审核，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十三、工程付款办法

1.工程项目部成立，施工人员、机械、材料进场后付工程合同总价款的30%；

2.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工程完工支付已完成工程量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总造价的 97%，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3%做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经甲方验收无质量问题和安全隐患，将质保金一次性无息退还。

3.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退回：工程完工后，全部退回所交保证金。

十四、竣工验收

1.本工程在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承包人于竣工验收十五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发包人收到报告后十日内组织有关部门验收，并在五日内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修改意见修改，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2.工程竣工日期为通过相关部门竣工验收之日起。

3.承包人在向发包人提交工程交工验收报告之后15日内办理工程移交手续。

十五、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或无正当理由单方面提出终止合同，均属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5%的违约金。

2.承包人不按合同工期、质量达不到设计和规范要求的，或不履行合同的实质性内容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份，承包人执 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老冢镇客运站东侧201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1833673638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交通路支行

账号：262457265662

2024年 1月 17 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J5080002883502　　编 号：4910-03282144

经审核，河南天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准予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郭文涛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交通路支行

账　号 262457265662

发证机关（盖章）

2018年 08月 0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700396874491P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15]000203

企　业　名　称：河南天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文涛

单　位　地　址：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老冢镇客运站东侧201号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4 年07 月05 日 至 2027 年07 月05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4 年07 月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河南天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老冢镇客运站东侧20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1700396874491

法定代表人：郭文涛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D341072054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
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illegible]程专业承包贰级
[illegible]制）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illegible]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illegible]程（特殊设备起重[illegible]）施工总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2023年 12月 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228315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00396874491P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天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郭文涛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凿井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电力工程；矿山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特种工程；古建筑工程；输变电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机电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模板脚手架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建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肆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1日

住　　所　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老冢镇客运站东侧201号

登记机关

2023 年 03 月 2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授权委托书

本人郭文涛（姓名）系河南天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宋玉涛（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洛宁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城中片区）弱电桥架工程项目（项目名称）一标段办理项目资金拨付审批手续相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60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河南天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